股票代码:600595　股票简称:中孚实业　公告编号:临2008—035

河南中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河南中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08年8月12日上午9时在河南省巩义市宾馆二楼会议室召开了200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7人,代表公司股份337,304,26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1.32%。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马路平先生主持,公司部分董事、高管、全体监事及公司法律顾问上海市上正律师事务所律师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1、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说明的议案;

同意337,304,268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2、公司为参股公司——河南中孚电力有限公司提供1亿元人民币贷款额度担保的议案。

同意103,248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关联股东河南豫联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与马路平先生、贺怀钦先生、张建成先生回避表决。

上海市上正律师事务所程晓鸣律师为本次股东大会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资格;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河南中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二○○八年八月十二日

证券代码:600401　证券简称:*ST申龙　编号:临2008—025

江苏申龙高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鉴于近日公司股票交易出现异常波动,公司经向控股股东及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核实,目前本公司各项生产经营情况、管理工作正常,无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信息。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2008年8月8日、8月11日、8月12日公司股票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触及跌幅限制,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1、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情况正常。

2、经公司董事会书面征询公司控股股东江苏申龙创业集团有限公司,截止目前,控股股东没有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

三、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的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截止目前且在未来两周内,除本公司在2008年6月26日提示性公告中已披露的关于本公司与韩国SK Networks Co.,Ltd.就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江阴赛生聚酯新材料有限公司股权转让事宜达成合作意向正在积极推进外,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其他信息。

四、上市公司认为必要的风险提示

公司信息以指定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申龙高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8年8月13日

证券代码:600657　证券简称:ST天桥　编号:临2008-037号

北京天桥北大青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重要提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本公司股票交易连续三个交易日(2008年8月8日、11日、12日)触及跌幅限制,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经2008年5月5日召开的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2008年7月14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临时)会议审议,并经2008年7月31日召开的公司第四十一次(200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我公司拟进行重大资产出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

相关申请材料已于2008年8月1日上报中国证监会。2008年8月11日,中国证监会正式受理了公司的上报材料。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的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前述第二部分涉及的披露事项外,截止目前并在可预见的两周之内,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风险提示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本公司披露的信息以上述媒体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天桥北大青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8年8月12日

A股简称:招商银行-H股简称;招商银行-转债简称:招行转债-公告编号:2008-029

A股代码:600036-H股代码:3968-转债代码:110036-公告编号:2008-029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职工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原职工监事殷绪文先生,因工作调动辞去本公司职工监事职务,自2008年8月11日起生效。

殷先生确认,其与本公司董事会及/或监事会并无意见分歧,亦无任何与其辞任有关而须知会本公司股东的事宜。监事会谨此就殷先生在任期间对本公司做出的宝贵贡献深表谢意。

本公司职工代表会议近日经民主选举,增补周松先生为本公司职工监事。周先生的任期自2008年8月11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08年8月12日

附件:周松简历

周松先生,1972年4月出生,武汉大学世界经济专业本科毕业,硕士学历。2008年7月起担任本公司总行计划财务部负责人。1997年2月加入本公司,1997年2月至2006年6月历任本公司总行计划资金部经理、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2006年6月至2007年7月任本公司总行计划财务部副总经理,2007年7月至2008年7月任本公司武汉分行副行长。

除上述披露外,周先生并无于本公司或本公司的附属公司担任任何职位,与本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主要股东或控股股东并无任何关系。周先生没有与本公司订立任何监事服务合约。除领取职工薪酬外,周先生将不会收取任何监事酬金。周先生担任本公司职工监事的任期直至第七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时为止。于本公告日期,周先生持有本公司33,500股A股。

此外,周先生并无其它数据须根据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上市规则」)第13.51(2)(h)至13.51(2)(v)条所载任何规定予以披露,彼亦无涉及任何根据上市规则须予披露的事项。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无有关彼获委任的其它事项须提呈本公司股东注意。

A股简称:招商银行-H股简称;招商银行-转债简称:招行转债-公告编号:2008-030

A股代码:600036-H股代码:3968-转债代码:110036-公告编号:2008-03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 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于2008年8月12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应参会董事18名,实际参会董事18名,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审议通过了《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实施细则》(2008年修订稿),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特此公告。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8年8月12日

A股简称:招商银行-H股简称;招商银行-转债简称:招行转债-公告编号:2008-031

A股代码:600036-H股代码:3968-转债代码:110036-公告编号:2008-031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延迟买卖协议的 最后终止日之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告有关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CMB」)与永隆银行有限公司(「WBL」)日期为2008年6月2日之公告。本公告中未另行定义之词汇应具有上述公告中规定的相同涵意。

于2008年8月11日,CMB通知卖方而卖方已通知WBL,由于上述公告所述之收购事项仍处于监管机构审批过程中,完成买卖协议的有关条件未于2008年8月8日得到满足,CMB已行使其在买卖协议下之权利,将实现有关条件之最后终止日延迟30个日历日,即由2008年8月15日至2008年9月14日。

根据买卖协议,如果有关条件未能于2008年9月14日得到满足,则卖方和CMB两者应尽量共同确定并协议进一步延迟最后终止日的时期,但该被延迟的最后终止日不得迟于2008年10月27日。在任何情况下,最后终止日可以是卖方和CMB随时书面同意的其它日期。

警告:全面收购建议只属可能进行,须待买卖协议若干条件达成或获豁免后,方告完成,而全面收购建议有待完成后方始提出。因此,买卖协议不一定完成,而全面收购建议亦不一定进行,故CMB股东、WLB股东及有意投资人士于买卖CMB股份及WLB股份时务请审慎行事。

特此公告。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08年8月12日

证券代码:600664　股票简称:S哈药　编号:临2008-040

哈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股权分置改革A股市场相关股东会议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哈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哈药股份”或“本公司”)于2008年8月1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刊登了关于召开A股市场相关股东会议的通知,于2008年8月11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刊登了哈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沟通协商情况的公告。根据相关法规政策的要求,现发布关于召开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

一、会议的基本情况

1、会议召集人:哈药股份董事会

2、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08年8月22日下午1:30

3、网络投票时间:2008年8月20日、2008年8月21日、2008年8月22日,每日9:30至11:30、13:00至15:00

4、股权登记日:2008年8月14日

5、现场会议召开地点: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道里区友谊路431号

6、会议方式: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委托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本次大会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下称“上交所”)交易系统向A股流通股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A股流通股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网络投票平台行使表决权。

7、提示公告:

相关股东会议召开前,本公司董事会将发布两次相关股东会议提示公告,两次公告时间分别为2008年8月13日和2008年8月15日。

8、会议出席对象:

(1)2008年8月14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流通股股东和非流通股股东。在上述日期登记在册的流通股股东,均有权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不能亲自出席股东会议现场会议的股东可授权他人代为出席(被授权人不必为本公司股东),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3)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等。

9、本公司股票停牌、复牌事宜:

自相关股东会议股权登记日(2008年8月14日)次一交易日起哈药股份股票停止交易,直至在改革规定程序结束后恢复交易。

二、审议事项

审议事项为《哈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以下简称“《改革方案》”)。

《改革方案》相关议案需要进行分类表决,须经参加表决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并经参加表决的流通股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本次相关股东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委托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流通股股东除可参加相关股东会议现场投票外,亦可通过上证所网络投票平台对《改革方案》进行投票表决,流通股股东参加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见本通知第五项内容。

三、流通股股东参与本次股权分置改革的权利及权利的行使

1、流通股股东参与本次股权分置改革的权利

流通股股东依法享有出席相关股东会议的权利,并享有知情权、发言权、质询权和就议案进行表决的权利。

《改革方案》须经参加表决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并经参加表决的流通股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流通股股东参与本次股权分置改革权利的行使

本次相关股东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委托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流通股股东除可参加相关股东会议现场投票外,亦可通过上证所网络投票平台对《改革方案》进行投票表决,流通股股东参加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见本通知第五项内容。流通股股东委托本公司董事会进行投票的具体程序见《投票委托征集报告书》。

3、流通股股东参加投票表决的重要性

(1)有利于保护自身利益不受到侵害;

(2)充分表达意愿,行使股东权利;

(3)如果《改革方案》获得相关股东会议通过,无论流通股股东是否出席相关股东会议或是否赞成本次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均须无条件接受相关股东会议的决议。

4、表决权

本公司流通股股东应严肃行使表决权,投票表决时,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委托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不得重复投票。

(1)如果同一股份通过现场、网络或委托投票重复投票,以现场投票为准。

(2)如果同一股份通过网络或委托投票重复投票,以委托投票为准。

(3)如果同一股份多次委托投票,以最后一次委托投票为准。

(4)如果同一股份通过网络多次重复投票,以最初一次网络投票为准。

四、董事会投票委托的征集

1、征集对象:2008年8月14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哈药股份全体流通股股东。

2、征集时间:2008年8月19日、2008年8月20日、2008年8月21日。

3、征集方式:本次征集投票权为本公司董事会无偿自愿征集,董事会将采用公开方式,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发布公告进行投票权征集行动。

4、征集程序:请详见哈药股份董事会于2008年8月1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刊登的《投票委托征集报告书》。

五、参与本次相关股东会议网络投票的股东投票程序

1、本次相关股东会议通过上交所网络平台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08年8月20日、2008年8月21日、2008年8月22日,每日9:30至11:30,13:00至15:00。

2、本次相关股东会议的投票代码为738664;投票简称为哈药投票。

3、股东网络投票的具体程序为:

(1)买卖方向为买入投票;

(2)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相关股东会议议案序号,1.00元代表《改革议案》相关议案,以1.00元的价格予以申报。如下表:

公司简称	议案序号	议案内容	对应申报价格
哈药投票	1	《哈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议案》	1.00元

(3)在“委托股数”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

4、注意事项

(1)对同一议案不能多次进行表决申报,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申报为准;

(2)对不符合上述要求的申报,将作为无效申报,不纳入表决统计。

六、现场会议参加办法

1、登记手续:

(1)法人股股东须持单位营业执照、证券帐户卡、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一)、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A股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证券帐户卡;授权委托代理人须持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一)、委托人身份证明及证券帐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登记手续遵照前款规定。

2、登记地点及授权委托书送达地点: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道里区友谊路431号

邮政编码:150018

3、登记时间:2008年8月19日,上午9:00-11:00,下午2:00-4:30。

4、出席会议人员请于会议开始前半小时内至会议地点,并携带本条规定文件之原件,以便验证入场。

5、联系方式:

联系人:哈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孟晓东先生、苗雨先生

联系地址: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道里区友谊路431号

联系电话:0451-84604688

传　真:0451-84604688

七、其它事项

1、出席本次相关股东会议现场会议的所有股东的食宿费用及交通费用自理。

2、网络投票期间,如投票系统遇到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相关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特此公告。

哈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八年八月十三日

附件一:股东授权委托书(本表复印有效)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个人出席哈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A股相关股东会议,并代表本单位/本人依照一下指示对下列议案投票。如无指示,则委托代理人可自行决定对该议案投赞成票、反对票或弃权票。本次A股市场相关股东会议登记时间截止之前,本人保留随时撤回该项委托的权利。将投票权委托给委托代理人后,如本人亲自(不包括网络投票)登记并出席会议,或者本人在A股市场相关股东会议登记时间截止之前以书面方式明示撤回原授权委托的,则该项委托自动失效。

本人对本次A股市场相关股东会议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序号	审议事项	赞成	反对	弃权
1	《哈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			

(注:请对该表决事项根据股东本人的意见选择赞成、反对或者弃权,并在相应栏内划“√”,三者必选一项;多选,则视为该授权委托事项无效。)

本项授权的有效期限:自签署日至本次A股相关股东会议结束。

委托人持有股数:　　股,委托人股东帐号:

委托人身份证号(法人股东请填写营业执照注册号):

委托人联系电话:

委托人(签字确认,法人股东加盖法人公章):

委托代理人签名: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签署日期:2008年　月　日

股票代码:600266　股票名称:北京城建　编号:2008-20

北京城建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07年度分红派息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10元(含税);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00元(含税)

●扣税前每股现金红利0.10元;扣税后每股现金红利0.09元

●股权登记日:2008年8月18日

●除息日:2008年8月19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2008年8月25日

北京城建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07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经2008年6月26日召开的公司200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现将实施办法公告如下:

一、分红派息方案

以公司总股本74100万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10元(含税);个人股东扣税后实际发放现金红利为每股0.09元,机构投资者实际发放现金红利为每股0.10元。

二、分红派息具体实施日期

1、股权登记日:2008年8月18日

2、除息日:2008年8月19日

3、现金红利发放日:2008年8月25日

三、分红派息对象

截至2008年8月18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四、分红派息实施办法

1、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东的红利委托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单位办理了指定交易的股东派发。已办理全面指定交易的股东可于红利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红利暂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保管,不计息;当股东办理指定交易并生效后,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将该股东尚未领取的现金红利划付给指定的证券公司,股东在办理指定交易的第二个交易日即可领到现金红利。

2、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东北京城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的红利由公司直接发放。

五、咨询联系方法

咨询部门:董事会秘书部

联系人:夏冉

联系电话:010-82275566转893

六、备查文件

公司2007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及公告。

特此公告。

北京城建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08年8月12日

证券代码:600716　证券简称:ST耀华　编号:临2008-043

秦皇岛耀华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截至2008年8月12日,本公司股票价格连续三个交易日触及跌幅限制,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形。

二、关注并核实的情况

2008年8月6日,本公司召开200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大会,本次股东大会有关重大资产重组及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第一、二、三、四、五项议案被否决(详见本公司2008年8月8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0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除公司已公开披露的信息外,本公司不存在其他重大资产重组、非公开发行股份等《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所涉及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的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因窑龄逾期,公司控股子公司沈阳耀华玻璃有限公司下属的虎石台300吨/日浮法玻璃生产线将于2008年8月13日停产,进行冷修改造。除上述因素外,到目前为止并在可预见的两周之内,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股票上市规则》应予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风险提示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报刊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信息披露网站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司披露的信息以上述报刊、网站为准。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秦皇岛耀华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2008年8月12日

证券代码:600716　证券简称:ST耀华　编号:临2008-044

秦皇岛耀华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因窑龄逾期,公司控股子公司沈阳耀华玻璃有限公司下属的虎石台300吨/日浮法玻璃生产线将于2008年8月13日停产,进行冷修改造。该生产线全年产量约195万重箱,占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总产量的13%左右。

特此公告。

秦皇岛耀华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2008年8月12日

证券代码:000430　证券简称:SST张股　公告编号:2008-59

张家界旅游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情况

张家界旅游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证券简称:SST张股、证券代码:000430)于2008年8月8日、11日、12日连续三个交易日达到跌幅限制,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核实情况

经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高管层核实,公司董事会确认: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主要公共传媒不存在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传闻;公司及有关人员不存在泄漏未公开重大信息的情况。

2、债务人偿债能力、重要交易、原材料价格、重要合作、重要投资、重大诉讼和仲裁、业绩信息、产品价格、接受资助、重大报批事项等与公司有关的情况不存在已经发生、预计将要发生或可能发生重要变化。

3、公司不存在对股票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或影响投资者合理预期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件。

三、声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关于是否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的自查说明

经与《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公平信息披露指引》等规定对照自查,公司认真执行了上述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未针对特定对象披露未公开披露的公司重大事项和价格敏感性信息。

五、风险提示

(一)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为《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为巨潮资讯网(网址:http://www.cninfo.com.cn)。

(二)目前,公司的债务重组工作仍在进行当中。截至2008年8月12日,公司未签署债务和解协议的对外担保35875万元(不含为子公司担保),且均已涉诉。鉴于涉及债权银行众多,银行内部审批流程等原因,上述工作仍将持续一段时间,有关债务重组谈判进展的情况,公司将及时公告。

六、公司股票将于本公告披露当日10:30起恢复交易。

特此公告。

张家界旅游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8年8月12日

股票代码:600290　股票简称:华仪电气　编号:临2008-041

华仪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08年8月11日,华仪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华仪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08]901号)文件,批复内容如下:

1、核准你公司非公开发行新股不超过3,000万股。

2、你公司本次发行股票应严格按照报送我会的申请文件进行。

3、自本核准批复下发后至本次股票发行结束前,你公司如发生重大事项,应及时报告我会并按有关规定处理。

4、本批复自下发之日起6个月内有效。

公司董事会将根据上述批准文件的要求和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尽快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事宜。

本次发行的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如下:

发 行 人:华仪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联 系 人:姜福君

联系电话:0577-62661122

传　真:0577-62237777

保 荐 人: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 系 人:吴克卫

联系电话:0571-87153619

传　真:0571-87153619

特此公告。

华仪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OO八年八月十二日

证券代码:600510　证券简称:黑牡丹　编号:2008-026

黑牡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重大资产重组非公开发行股份数量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方案,公司本次向常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发展(集团)总公司(以下称“常高新”)发行股份购买的标的资产评估值以江苏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备案确认为准。

根据江苏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国有资产评估项目备案表》(苏国资评备(2008)18号和19号),公司向常高新购买的标的资产的评估结果为232,505.89万元人民币。本次非公开发行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6.51元,根据标的资产的评估结果,现公司向常高新发行的股份数量调整为35,715.19万股,较原发行股份数量35,371.18万股增加344.01万股。

特此公告。

黑牡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8年8月13日

证券代码:600510　证券简称:黑牡丹　公告编号:2008-027

黑牡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8年半年报更正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于2008年8月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布的2008年半年度报告附注中“8-22应交税费”出现差错。现更正如下:

更正前为:

2008-6-30应交税费合计数为5,717,280.48元,2007-12-31应交税费项目“其他”为8286.00元。

更正后为:

2008-6-30应交税费合计数为5,717,280.47元,2007-12-31应交税费项目“其他”为0元。

为此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

特此公告。

黑牡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8年8月13日

证券代码:600868　证券简称:*ST梅雁　公告编号:2008-028

广东梅雁水电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重要提示: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股票交易异常情况

本公司股票(证券代码:600868,证券简称:*ST梅雁)于2008年8月8日、8月11日、8月12日连续三个交易日触及跌幅限制,根据有关规则,属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上述情况,本公司开展了相关核实工作。经向本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书面询证并得到回复,截止目前及未来两周内不存在影响本公司股价应予批露而未批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议、意向、协议等。

三、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声明

经本公司董事会核实,截至2008年8月11日,本公司部分到期贷款逾期,合计金额为102,412.2万元,目前公司正在与有关银行进行协商,寻求妥善的解决办法。贷款逾期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贷款行	到期时间	金额(万元)	类别
中国建设银行梅州分行	2008年4月19日	34,900	短期借款
中国农业银行梅州分行	2008年7月19日	49,707	短期借款
交通银行柳州分行	2008年4月20日	1,948.91	短期借款
中国建设银行梅州分行	2007年11月14日	1,980	短期借款
广东发展银行梅州分行	2008年7月31日	1,200	长期借款
广东发展银行梅州分行	2008年6月30日	300	长期借款
中国银行梅州分行	2007年10月25日	3,290	长期借款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柳州分行	2007年12月20日	413.6	长期借款
中国农业银行柳江县支行	2007年12月10日	1,281.59	长期借款
中国建设银行梅州城区支行	2008年7月2日	1,791.1	长期借款
中国农业银行梅州分行	2007年11月3日	3,300	长期借款
中国农业银行柳城县支行	2007年11月20日	2,300	长期借款
合计		102,412.2	

除上述事项外,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本公司没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经自查,本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五、本公司董事会提醒广大投资者,本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梅雁水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8年8月13日

证券代码:600084　股票简称:*ST新天　编号:临2008-030

新天国际葡萄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公司股价连续三个交易日交易价格触及跌幅限制。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因本公司股价连续三个交易日(2008年8月8日、8月11、12日)触及跌幅限制,出现异常波动,属于《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有关规定的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经咨询公司主要股东及公司管理层,公司目前生产经常情况正常,没有应披露而未披露事项。

三、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的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到目前及未来两周内,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风险提示

公司董事会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投资,公司指定信披露报刊为《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特此公告。

新天国际葡萄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二○○八年八月十二日

证券代码:600011　证券简称:华能国际　公告编号:2008-041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拥有的华能上安电厂三期工程一台容量为600兆瓦的超临界空冷脱硫燃煤机组(5号机组)近日得到有关部门批复,于2008年7月1日正式投入商业运营。至此,公司权益发电装机容量由36393兆瓦增至36993兆瓦。

上安电厂5号机组是我国首台投运的600兆瓦超临界空冷机组,工程在国内首次将高效率、低消耗的超临界发电技术与节水的直接空冷技术结合起来,节能节水环保效益十分显著。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08年8月13日

证券代码:600207　股票简称:st安彩　编号:临2008-28

河南安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价格于2008年8月8日、11日、12日连续三个交易日触及跌幅限制,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经与第一大股东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核实,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的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已披露的公开信息外,本公司没有其他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同时公司承诺至少三个月内不再筹划同一事项;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上市公司认为必要的风险提示

公司发布的信息以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的公告为准,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河南安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08年8月13日

证券代码:600080　股票简称:ST金花　编号:临2008-028

金花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本公司股票于2008年8月8日、8月11日、8月12日连续三个交易日触及跌幅限制,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1、经公司董事会致函控股股东金花投资有限公司核实,到本次公告日,除本公司已披露的事项外,本公司控股股东确认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2、截止目前,公司经营情况一切正常,未发生对公司有重大影响的情形。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的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认为,本公司没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风险提示

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为《上海证券报》,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金花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8年8月12日